

会计准则下的

新会计核算原理与实务

李敦 李梦玉 孔龙 编著



青海人民出版社

前　　言

今年，我国的会计改革将迈出实质性的步伐，由国务院批准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以及分行业制定的新的会计制度都将在7月1日正式付诸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的制定和实施，是财务会计改革的重大步骤，标志着我国实行了几十年的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建立的会计模式即将废止，而代之以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与国际会计接轨的新的会计核算体系。现在，摆在我们广大会计人员和经济工作者面前的迫切问题，就是尽快学习、掌握新会计核算的理论和方法，以便为进行新旧会计核算的过渡工作作好准备。《新会计核算原理与实务》一书就是为适应这一需要而编写的。

本书以《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为依据，参考最新制定的《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和《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等资料编写而成，全书知识新颖，内容全面，叙述详细，深入浅出，是广大会计工作者学习新会计核算理论和方法的最好帮手，同时也是各财经院校财会专业教师和学生的必备参考书。

本书第一、二章由李敦编写，第三、四、五、六、七章由李梦玉编写，第八、九、十、十一章由孔龙编写，第十二章由李敦、李宏英

编写，最后由李敦总纂。在本书的编写和出版过程中，得到青海省
省委党校许洪岩等同志的大力帮助，并在百忙中对全书进行校对；
兰州商学院会计系的广大教师也给予我们热情支持和鼓励，
在此谨致谢忱。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
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3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会计改革的必要性.....	(2)
第二节 新会计核算体系的基本结构.....	(5)
第三节 新旧会计核算体系的比较分析	(11)
第二章 会计准则的历史沿革及其发展	(16)
第一节 会计准则的产生	(16)
第二节 国际会计准则简介	(22)
第三节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会计 准则的比较分析	(32)
第三章 会计核算的约束条件及指导性原则	(38)
第一节 会计主体	(39)
第二节 持续经营	(42)
第三节 会计分期	(43)
第四节 货币计量	(46)
第五节 会计核算的指导性原则	(48)
第四章 会计的确认与计量	(62)
第一节 会计的确认	(62)
第二节 会计的计量	(68)
第五章 资产的确认与计量	(75)
第一节 流动资产	(81)
第二节 长期投资.....	(105)
第三节 固定资产.....	(109)

第四节	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	(120)
第六章	负债的确认与计量	(125)
第一节	流动负债	(127)
第二节	长期负债	(137)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的确认与计量	(147)
第一节	投入资本	(148)
第二节	资本公积	(150)
第三节	盈余公积	(152)
第四节	未分配利润	(153)
第八章	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55)
第一节	营业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55)
第二节	营业收入的核算	(159)
第三节	商品销售的折扣与折让	(163)
第九章	费用的确认与计量	(166)
第一节	费用的确认	(166)
第二节	直接费用	(168)
第三节	间接费用	(177)
第四节	期间费用	(182)
第五节	产品成本的核算方法	(189)
第十章	利润的确认与计量	(194)
第一节	营业利润	(194)
第二节	投资收益	(202)
第三节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
第四节	损益汇总	(208)
第五节	利润分配	(211)
第十一章	会计报表	(216)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216)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220)
第三节	损益表.....	(230)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	(237)
第十二章	财务报表分析.....	(250)
第一节	财务报表分析的目的和意义.....	(250)
第二节	趋势分析.....	(252)
第三节	比率分析.....	(259)
附录一:	企业财务通则	(275)
附录二:	企业会计准则	(283)
附录三: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 经营机制条例.....	(292)

第一章 总 论

我国自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以来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已有十多年了。在此期间经济体制改革由最初阶段的让利、放权,发展到全方位,面向世界的开放,宏观经济由计划为主体转换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微观上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正全面地进行。同时,整个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巨大变化无一不影响着会计工作深入改革和发展。但是,应该看到会计学科与其他社会学科相比较,改革和发展的速度是比较缓慢的。时至今日,会计整体改革已是迫在眉睫的大问题,会计管理体制、会计报表体系、会计监督体系、会计法规体系等方面的改革已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作为会计改革与发展的重要基本理论基础的会计基本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出台,说明了我国会计理论和实务走上了一个个新台阶,预示着中国会计模式与国际会计惯例的基本思想吻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出台必将极大地推动外商来华投资的热潮;完善国际各援助机构在华援助项目评估标准和援助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体系;从实际意义上的产权界定给予了规范;为完善社会经济监督体系,规范企业经济行为,完善企业经营机制打下了重要的基础。

总而言之,在中国会计改革和发展的新阶段里,必须认真研究和学习新会计核算体系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以适应和满足经济发展对会计工作的新要求。

第一节 会计改革的必要性

财政部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两个重要会计法规。为何要公布《法则》和《通则》，而且把它视作财务会计改革的重大步骤和战略性成果，对我国财务会计将产生什么影响，这是必须加以说明和阐述的一个问题。

从根本上看《准则》和《通则》完善了企业产权制度，理顺了企业经济关系。新中国成立以来，在计划经济体制和产品经济形态下，我们长期采用下列会计方程式：

$$\text{资金占用} = \text{资金来源}$$

这一公式的左方表明了企业资金存在的形式和具体内容；公式的右方说明了企业占用的资金所形成的经济关系。在旧的经济体制下，即在单一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国家所有）条件下，企业的经济关系是一元化。企业的财务关系就是国家和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即由国家供给企业资金，企业生产经营盈利全部上交国家，若有亏损国家弥补。在资金统拨，盈利统收，亏损统补的格局下，采用以上会计方程式，会觉得有什么问题。

然而，随着经济成分多元化和经营方式的多样化，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性质甚至跨国界的企业集团、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等都如雨后春笋般地蓬勃发展，使得原有的“资金来源”概念不能明确企业的经济关系。重要问题是在会计上混淆了企业与所有者的关系，企业与债权者的关系，所有者投资资本和所有者投资收益的关系。在财务上没有充分体现资本保全的原则，难以确保资本的完整性。

企业的经济关系是多方面的，就其性质来讲，主要区分两种

性质不同的经济关系；一是企业与所有者的关系；二是企业与债权人的关系。所有者对企业的投资是长期的、无偿的，是企业的资本金，所有者有权参加企业的经营管理和盈余分配，相应承担企业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债权人对企业的借贷资金是有偿的，并有固定的偿还期，企业从债权人借入资金，应到期还本付息。债权人不承担企业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不管企业盈亏，若企业经营不善造成破产，债权人有优先所有者分得剩余资产的权利。

长期以来，由于单一的投资主体结构（国家所有制），使会计核算及财务思想中没有形成所有者权益的概念，把所有者投资和所有者权益混淆在一起。对资金管理的基本原则是分清资金来源渠道，分别规定不同用途，专款专用原则，互不流用，从而将企业有限的资金分为三大块：即固定资金、流动资金和专用资金。这些传统理论和方法造成企业资金不能有效地利用资金，亦不能保证国家投资的完整性，甚至将国家投入经营资金划为企业所有等等。因而，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指导思想必须进行一次重大改革，其必要性表现为以下几点：

第一，建立新财务会计体系是满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需要。我国经济结构方面已经明确，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前提下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建立新财务会计体系是为打破所有制和部门界限，创造公平的竞争机制，保护所有者权益，建立市场经济秩序不可缺少的条件。

第二，建立新财务会计体系是加强宏观管理、转变政府职能的需要。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就是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在新的经济体制中，国家将主要运用间接调控手段对国民经济进行控制和管理。制定和

实施会计准则和财务通则，可以为各行业制定制度提供依据，使各行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建立在相互可比的基础上，便于国家综合经济管理部门对会计信息进行分析和汇总利用，据以对国民经济运行情况作出准确的判断和决策。

第三，扩大对外开放，需要建立新财务会计体系。随着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对外经济交流和合作日益增多，在会计上需要与国际惯例接轨。我国现行的会计制度在很大程度上是借鉴原苏联的模式与高度集中的中央计划经济体制相适应，会计更多的是服务于国家计划管理的需要。在具体会计处理方法上，较少考虑企业的不同生产经营特点，很少考虑到市场经济管理的要求。因此，我国的会计指导思想上和会计核算方法上与国际惯例差距较大。这就导致我国的会计信息不易被国外投资者所理解，从而造成外国投资者对我国会计政策，乃至经济政策产生误解，影响了外商在华投资。

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企业已开始走出国门，走向国际市场，进行跨国经营，这都要求企业必须按照国际商业惯例运作，而不能按传统方法开展经营活动。在会计上，也必须改变原有会计制度与国际会计惯例不相适应的政策和方法，改革原有的会计制度。

第四，转换企业经营机制，需要实施新财务会计体系。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使企业成为独立的商品经营者，在客观上要求能够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和经营管理的需要，制定自己的会计制度，灵活自主地进行核算。而现行会计制度，一统到底，使企业难以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和经营组织类型等实际情况进行核算，导致企业会计核算脱离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企业缺乏抵御风险能力，缺乏长期经营能力，也使会计管理在企业管理中难以

发挥其作用，实施会计准则和财务通则，将使企业在会计管理中充分发挥作用，促进企业加强经营管理。

执行各行各业会计制度的差异，直接体现为经济利益分配关系的差异，也就是说，不同的会计制度反映着不同的利益分配关系。执行不同的会计制度所得到的经济利益也不一样。正是由于经济利益方面的差异，使得企业在市场经济中不能公平竞争。实施新的会计准则，统一规范不同的会计制度，有利于清除上述弊端，企业之间处于公平的竞争地位。

第五，增强风险意识，提高企业应付风险能力，有必要建立新财务会计体系。在旧的会计核算体系下，企业不是完全的商品生产经营管理者。在资金统一供给，利润统一上交体制下，企业没有经营风险意识，在核算中亦不存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遇到的各种损失准备，一旦企业在经营中遇到困难和风险损失，只有在税收、价格、资金供给等诸方面和国家谈判，希望从国家财务约束方面给予优惠，造成财务约束机制软化，企业自身的积极性无法调动等弊端。因而，必须建立新会计核算体系增强企业经营风险，充分调动企业作为独立的商品生产管理者的积极性，理顺企业与国家的财务关系。

第二节 新会计核算体系的基本结构

研究和制定我国会计准则工作是从 1987 年开始的。1989 年 4 月，财政部会计事务管理司提出了《关于拟定我国会计准则的初步设想(讨论稿)》和《关于拟定我国会计准则需要研究讨论的几个问题(征求意见稿)》向社会有关各界人士征求意见。同时，到全国各地深入进行调查研究，认真听取有关专家和广大会

计实务工作者的意见。在此基础上，确定了我国会计准则的基本结构和内容，并着手准备会计准则提纲。1990年11月将《会计准则（草案）提纲》提交全国会计工作会议讨论。1991年11月，在《提纲》的基础上，提出了《企业会计准则第一号——基本准则（草案）》，并印发各地征求意见。后又经国内外专家、学者、会计工作者多次研究讨论，才予定稿，并经国务院审批，刘仲藜部长签署部长令予以发布，新中国第一个会计准则和财务通则宣告诞生。

纵观国际社会各个国家基本上只颁布会计准则而不颁布财务通则，而我国是会计准则和财务通则同时颁布。其原因是由于我国经济是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所决定的。在西方国家是以私有制为基础，企业财务由企业自定，国家无从以所有者身份制定财务制度；国家作为社会管理者，通过各种法律对企业财务行为进行规范，没有必要再以财务制度形式进行管理。

因而，在我国必须同时发布两个相互配套的文件，共同规范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行为。下面就这两个文件作一简要介绍。

一、会计准则的基本结构

《中国会计准则》共分十条。就其内容而言可分为四大部分。

第一部分是准则中的总则。在总则中主要阐明了六个问题。

（1）规定了《准则》与会计法之间关系。明确指出：《准则》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制定的。

（2）规定《准则》的适用范围。包括其适用地域和经济组织。明确指出：适用于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所有企业，以及中

国对外投资企业应依据本准则向国内有关部门编报财务报告。

(3) 规定了企业会计制度与《准则》之间的关系。即企业会计制度应当遵循本准则。

(4) 规范了会计核算的空间、时间以及其社会的约束条件。即通常讲的四个会计假设。四个会计假设分别为：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期间和货币计量假设。

(5) 规范了会计核算中的记帐方法。即统一使用借贷记帐法。

(6) 统一规范了会计记录的文字使用。即以中文为记录文件，少数民族地区可使用少数民族文字作为辅助文字。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可同时使用某种外国文字。

第二部分是一般原则。在原则中规范了 12 条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这十二条原则用简略文字表示为：客观性、相关性、可比性、一致性、及时性、清晰性、权责发生制、配比性、谨慎性、历史成本、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划分、全面和重要性原则等等。

第三部分是规范了会计核算中的六大会计要素。即：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利润、收入和费用等等。六大会计要素将会计核算对象的内容阐述清楚了。

第四部分是会计报告。其内容主要为三大会计报告：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和财务状况变动表（或现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表。新颁布的会计报表格式及其主要内容基本与国际惯例相吻合。

二、财务通则的基本结构

建国以来，我国根据不同时期经济发展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按所有制性质，不同行业，不同企业的经营方式划分的企业财务制度，对企业财务管理，促进经济发展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特别对规范企业经济行为，合理使用资金，增收节流，合理分配

经营收益起到了巨大的积极作用。但是，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迅猛发展，改革开放、吸收外商投资的发展，现行的财务制度已远远跟不上形势发展的需要，影响了企业的正常发展，特别是对国营大中型企业用旧的财务约束其行为造成了国营大中型企业对国家贡献大，自身发展受到严重损害等弊端。旧财务制度不适应经济发展的弊端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点：

第一，不同所有制类型企业制度不统一，不利于企业公平竞争。我国现行的企业财务制度是按照企业所有制性质和经营方式，分别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乡镇企业、私人企业、股份制企业、联营企业以及外商投资企业等制定的。不同性质的企业其财务政策有很大的差别。例如，在利润的分配上，集体乡镇企业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外商投资企业按 33% 的固定所得税率；私人企业实行 35% 的固定所得税率；而国营企业则按 55% 的固定所得税率计征，税负不统一。又如在奖金列支上，外商投资企业和股份制企业可以计入成本；集体乡镇企业实行计时工资，可以在成本中按基本工资的 11%~12% 列支奖金，实行计件工资，可在基本工资 30% 的范围内从成本中开支奖金；国营企业除国家规定的原材料节约奖等单项奖以及经国家批准实行工效挂钩总挂总提的企业奖金可以计入成本外，实行其他办法的企业只能在企业留利中的职工奖励基金中列支。凡此种种，不一而足。不同性质的企业实行不同的财务政策，显然有悖于市场经济的公平竞争原则，而且从实际情况看，已导致各类企业竞相攀比优惠政策。加之，各地区为自身利益又相继颁布了很多地方财务政策，减免税盛行，已使财务政策发生混乱和失去其严肃性。这些情况说明，现行的财务政策已不适应当前经济发展的要求。经济

形势发展的需要,宏观上要求制定覆盖面广,适应于不同类型企业,统一的企业财务通则,从财政政策上为公平竞争创造良好的环境。

第二,现行企业财务制度没有充分考虑经济联合的特点,不能满足规模经济发展要求,横向经济联合的需要。我国按所有制性质,企业经营方式制定财务制度,有特定的历史背景。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它与公有制占绝对地位,企业经营方式单一是相适应的。但是,随着经济成分多元化和经营方式多样化,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性质、跨国界的企业集团、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等得到了较快的发展,现行企业财务制度在执行中出现了不少问题和矛盾。突出的问题是企业集团或各种联合体到底执行哪种财务制度,执行哪种会计制度呢?只执行其中一种,显然不能满足需要,全部执行又不可能。这种规模经济、多种经营发展的需要,要求有一个能够适应的通用财务制度。

第三,现行制度没有充分体现资金保金的要求,难以确保资本的完整。按照现行企业财务制度规定,企业提取折旧要冲减资金,而且折旧基金还要上交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和预算调节基金,使得投资者投入企业资金一经使用就要逐步减少。同时,企业固定资产转让、出售、盘盈、盘亏、毁损、报废以及企业库存物资因国家统一调价而发生的价差,都要相应增减有关资金,等等。这不利于投资者的利益,因为企业作为投资者之外的法人实体,投资者对其投资及投资回收必然有所要求,财政政策不仅应确保投资者投入企业的资本不能随意减少,而且还应确保其应得的投资收益。

由此可以看出,我国必须建立适应新形势要求的财务通则。现就财政部颁布的《企业财务通则》主要结构说明如下:

企业财务通则共分为十二章，五大部分。

第一部分为总则。在总则中主要描述了《企业财务通则》的性质、目的、适用范围以及企业进行财务管理的基本原则等问题。总则是从总体上对《企业财务通则》的财务管理的中心思想作了概括性阐述。

第二部分是资本筹集一章。本章是企业财务通则规范了企业筹集资金的方式和方法。尤其对投资主体的规范，是我国第一次在法规上明确规定了投资主体方式，第一次明确的企业产权界定的财务规范，标志着我国的产权制度走上了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道路。

所谓产权，简言之，就是财产权利；特定的产权，就是特定主体对特定财产的权利。由于某个主体（它可以是众多成员组成的共同主体，也可以是单个主体）拥有对特定财产的某项权利，同时，意味着别的主体不能同时再拥有这项权利（即排他性），因而，产权实质上是人们围绕财产的占有、使用、转让权利而建立或发生的一种经济关系。产权制度是界定、确认和保护产权的各种制度和法律、法规文件，也就是制度化、法律化的产权关系。这里不仅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也包括具体的，对财产各项权利的界定、确认和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规则、准则或惯例，等等。

《通则》中认为企业必须拥有法定的资本金。什么是法定的资本金呢？一般理解为由工商部门为企业成立而按一定程序审核的注册资金（这里应说明的一点是注册资金的真实、可靠性判定是按什么程序进行的，在实际操作中尚待进一步探讨）。

资本金的投资主体分为四种：国家资本金、法人资本金、个人资本金以及外商资本金。每个投资主体投入的资本金形式亦可采用现金、实物或无形资产等等，并应按投资合同，及时、足额

的履行出资义务。违约者将被追究法律上的违约责任。

企业在筹资中经常会发生溢价现象，即企业实际收到的资本金超出投资主体认缴的数额（因何原因使其溢价将在以后章节阐述）。对溢出价额应计入资本公积金，亦可转增资本金。

投资主体资本一旦投入企业不得随意抽回，以保证企业可以正常经营、运转。若投资主体需用此项资本用作他用，可依法采取转让方式变现。

在《通则》中首次把企业的负债分为长期和短期负债两大类，并分清不同类别的负债分别处理其负债成本的处理规定。

第三部分是对会计要素的具体项目的财务规范作了详细的阐述（以后章节将有所阐述，不再赘述）。

第四部分明确了企业解散、破产或其他原因终止经营的财务处理办法。同国际惯例比较第三十九条规定很有特色。

第五部分是财务报告与财务评估。该部分内容着重规定了财务报告的展示对象和范围，以及评估企业财务状况的指标体系，这些内容与国际惯例是吻合的。

以上对《企业财务通则》作了一个简略的概述，诸多详细内容未加介绍，主要原因是避免同以后章节重复。

第三节 新旧会计核算体系的比较分析

从理论上讲，会计核算体系包括财务管理规则、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等众多方面构成了会计核算的指导意见。会计核算体系的形成和指导思想很大程度上依存于某社会的经济、经济体制等方面因素。新旧会计核算体系的差异如果说某些方式方法的变化，毋宁说是一定时期社会经济、社会经济体制变化的结果。